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本利润分配方案存在差异化分红。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将提请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一、2023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主要内容

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5,668,186.40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8,148,278.6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904,217,703.5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14,827.86 元，扣

除2022年度现金分红0元, 母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38,551,154.29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总股本358,489,251股, 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5,497,630股后的基数为352,991,621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52,991,621.00元(含税), 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71.6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因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后, 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 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 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 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